

# 最新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优质9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2023年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9篇)篇一

乙方：\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一、贷款总额：50万元整(大写：50万元整)

二、贷款期限：六个月(20\_\_\_\_\_年11月至20\_\_\_\_\_年11月)

三、资金使用费的计算：资金使用费的支付时间从甲方银行转账之日起计算，2.5%，每月12500元(12500元)，每月结算一次。

四、贷款抵押：乙方愿意将位于甲方的房产抵押，并将房屋所有权证交由甲方保管。如果贷款到期无法偿还，甲方可以出售该房产以抵消购房款。

五、如甲方在贷款期内急需资金，甲方可提前15天通知乙方还款，乙方保证按时还款，但资金使用费按乙方实际使用时间计算。

六、逾期还款：甲方每天收取万分之五的滞纳金。贷款提前偿还的，按照实际贷款时间计算。

七、利息支付：甲方每月5日前根据乙方提供的账号存入当月利息。

八、合同期满，乙方未按时足额偿还甲方贷款本息，甲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乙方自愿接受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九、本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希望双方以诚信作为今后长期合作的基础。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保证人执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担保人：\_\_\_\_\_

## 2023年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9篇) 篇二

### 第九条 通知

9.1 本合同项下的任何确认、同意、批准、质疑、拒绝或其他通知均须以书面形式按本合同记载之双方当事人之地址发送。以传真形式发送的，发出当日即为收到日；以信函发送的，发出后第7日即为收到日。所有通知应由韩文或英文书写。

### 第十条 部分无效

10.1 本合同或贷款文件的任何条款按有关法律之规定变成为不合法、无效、不可执行，并不影响其他条款的合法性、有效性和可执行性。

### 第十一条 适用法律

11.1 本合同订立和解释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12.1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因本合同之订立、履行、有效性发生任何争议，应以平等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三条 文本与生效

13.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产生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持两份，乙方持一份，其余一份用于向相关政府部门进行股权质押登记。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人：（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对上述贷款甲方实际用款额为人民币 万元；乙方实际用款额为 万元；

主合同：系指甲方与贷款行所签订的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本协议内容依附于主合同，作为主合同的从合同。

## 一、借款途径及种类

1、本协议所述借款系以甲方名义向中国民生银行申请贷款，并由甲乙双方实际共同使用。

2、甲、乙双方使用本协议所述借款应严格按照甲方与银行贷款合同所约定的借款种类及用途使用。

## 二、借款金额

甲方通过银行申请贷款额为人民币 元，其中：

甲方实际使用额为人民币 万元；

乙方实际使用额为人民币 万元；

## 三、借款利率：

本协议借款利率均按照主合同(即甲方与贷款行签订的贷款合同)所约定的贷款利率执行，各自以贷款利率为基数根据实际用款数额承担各自应当承担的利息。

## 四、借款发放：

甲方在收到贷款行的贷款到账之日起 日内，按照乙方实际使用数额将款项汇至乙方账户，甲方的汇款凭证将作为乙方使用借款的有效凭据。

## 五、借款及还款账户

甲、乙双方的下列账户将作为双方借款发放及还款的重要依据，其中：

乙方贷款及还款账户： 开户行：

## 六、借款期限

- 1、根据甲方与贷款行贷款合同约定，甲方贷款总周期预计为年期贷款，每一年度为一独立贷款周期，亦即每一年度末应将本年度贷款本息全额清偿完毕，方由甲方向贷款行申请发放下一年度贷款。
- 2、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甲方与贷款行签订的贷款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将借款本息全额汇至本协议约定的甲方账户。

## 七、承诺和保证

- 1、甲、乙双方共同承诺应严格按照主合同约定的贷款期限及用途使用贷款，并按期归还。

(2) 涉及重大经济案件诉讼(涉诉金额超出借款金额二分之一或由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的案件)

(4) 注册资本、住所、联系方式或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的；

(5) 抵押物权属、性质发生变化或被主张权利、涉诉的。对乙方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视情况选择要求其提前偿还借款或提供相应担保，该主张不以贷款行是否提出主张为基础。

## 八、违约责任

- 1、本协议作为主合同的从合同，适用于甲方与贷款行所签订的贷款合同及抵押合同中所约定的全部违约责任。
- 2、因贷款行根据主合同约定追究甲方违约责任的，甲、乙双方根据各自用款额度及实际产生的违约状况，向贷款行承担违约责任。若甲方因贷款行追究先行向贷款行承担违约责任的，属于乙方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3、甲、乙双方未按期归还借款本息的，因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罚息、违约金、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等一切损失，均由逾期方自行承担。该损失若由甲方向贷款行承担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因逾期还款而涉及处分抵押物的，乙方均有权向逾期方予以追偿。其中，因乙方逾期还款造成甲方出现银行贷款信用不良记录的，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相当于其借款额5%的违约金。

4、任何一方利用借款合同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对方均有权追回借款本息，并要求其承担一切损失。

5、本协议生效后，任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欲变更、解除本合同的，需经各方同意并达成书面补充协议；若因擅自变更或解除使他方利益受损的，应赔偿受损方的实际损失。

## 九、合同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其他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在甲方与贷款行所签订的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任一方发出的通知、告知等书面文件均可采用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任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因未及时通知对方导致送达不能的，通知方所发出的通知仍视为有效，因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违约方承担。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签约时间：年 月 日 签约时间：年 月 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 2023年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9篇)篇三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住所：

电话：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委托乙方办理委托贷款业务，签订本协议；有关协议内容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事项

一、发放委托贷款。

二、办理委托贷款结算业务。

三、按甲方书面意见对贷款人不合理用款采取适当措施。

四、协助甲方做好委托贷款本金和利息的催收与回收资金转账工作。

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甲方委托贷款业务应缴纳的有关税金。

六、其他委托事项。

## 第二条 委托贷款发放与回收

一、甲方在乙方开立存款账户，并按“先存后贷，不得透支”的原则将委托贷款资金提前划入存款账户。甲方通知乙方发放贷款的同时应将委托贷款资金转入委托贷款基金账户。委托贷款基金账户不计付利息。

二、甲方与借款人商定后，甲方向乙方发出《个人委托贷款发放通知书》。根据《个人委托贷款发放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甲乙(或乙方指定的经办行)双方与借款人签订《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委托贷款合同》。乙方发放贷款。

三、委托贷款有关结算业务由乙方按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和银行业通行做法执行，甲方特殊要求应与乙方协商后执行。

四、对不能按期归还的委托贷款，由借款人提前申请展期，经甲方同意后，甲方向乙方发出《个人委托贷款展期通知书》。根据《个人委托贷款展期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甲乙(或乙方指定的经办行)双方与借款人签订《个人委托贷款

展期协议书》。

五、乙方收回委托贷款本金时应及时通知甲方;收回委托贷款利息时应及时划入甲方规定账户,开户行:建行金桥分理处;户名: ;账号: 。

六、委托贷款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由甲方与借款人协商解决,乙方予以协助。协商不成,甲方可书面委托乙方代理诉讼,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其相应后果。协商期间,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作为委托贷款债权人,对委托贷款的发放、管理、担保与回收全程工作负全部决策责任。委托贷款的担保协议,由甲方与借款人另行签订。

二、在遵守国家有关法规的前提下,甲方具有对委托贷款发放对象、金额、用途、期限、利率、用款与还款计划、罚则和其他要素的决定权。

三、保证委托贷款资金来源正当,规定借款人借款用途合法,通知乙方执行的指令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有义务要求借款人将法人合并、分立、承包及股份制改造等变更情况及时报告乙方。

四、保证委托贷款资金及时划入在乙方开立的存款账户,委托贷款余额不超过委托贷款基金余额。

五、对委托贷款合同中不涉及乙方权利义务的条款的变动与修改,在与借款人协商一致的条件下,以双方签字确认的书面形式明确、具体、及时通知乙方。

六、保证按本协议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手续费。当出现借款

人违约未按时支付手续费的情况时，甲方保证及时向乙方支付借款方应付但未按时支付的手续费。

####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认真做好甲方的委托业务。

二、积极协助甲方回收委托贷款本金和利息。

三、按国家规定，不承担甲方委托发放贷款的风险，不垫付资金。

四、按约定及时向甲方提供委托贷款有关的核算数据和情况。

五、按时向甲方收取手续费。当出现借款人违约未按时支付手续费的情况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支付应由借款方支付但借款方未按时支付的手续费。如果甲方违约，则乙方有权从借款方归还的本金和利息中直接扣划不足部分以及按第六条第三款中规定的违约金。如果借款人归还的本金和利息不足以支付的，乙方有权从甲方的账户中直接扣划手续费及违约金，不足扣划的，甲方应就不足部分另行赔偿。

#### 第五条 委托代理业务手续费

一、手续费率及计算方式：

1、 手续费率为委托贷款额的3‰

2、 手续费计算方式：委托贷款业务手续费=委托贷款额×3‰

二、委托代理业务手续费的结算时间、计交方式等按照甲方、乙方与借款人三方签订的《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委托贷款合同》约定执行。

#### 第六条 委托贷款逾期的处理约定

一、对于按照甲方要求发放的委托贷款，贷款(含展期)到期后一年内，乙方承诺履行所有本协议和《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委托贷款合同》中约定的义务。

二、贷款(含展期)到期一年以后，如果借款人仍未按《中国建设银行个人委托贷款合同》约定清偿所有贷款本息，导致乙方仍需对该笔贷款以及借款人贷款账户、相应利息账户进行管理的，甲方应就贷款及相关账户的管理工作与乙方另行商定处理事宜。甲方可书面委托乙方继续对甲方贷款及相关账户进行管理，但应另行支付乙方手续费。

三、贷款(含展期)到期一年以后，如果甲方未对贷款及相关账户处理工作与乙方达成一致意见或甲方不按期支付乙方手续费的，则乙方将有权停止履行与该笔贷款有关的一切义务，由此产生的丧失诉讼时效及其他相关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四、对于乙方已停止履行相关义务的委托贷款，甲方可以与乙方协商恢复该笔贷款管理等工作。经协商一致，甲方需出具书面委托书，但应另行支付手续费。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按本协议完成委托事项，甲方可酌情采取扣减手续费、取消代理资格等措施。

二、因甲方原因使乙方无法正常履行协议或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三、未及时给付乙方手续费，甲方应根据逾期付款的金额按人民银行规定的罚息利率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就不足部分另行赔偿。

## 第八条 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确定委托代理关系的唯一有效文件，其他任何涉及甲乙双方委托代理关系的法律性文件，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 第九条 附则

一、本协议自甲方(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甲方为自然人时则为签字)、乙方(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的变更与解除须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

二、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2023年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9篇)篇四

乙方:

双方代表经协商后，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书。

一、甲方委托乙方向金融机构或个人联系和安排约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具体借贷金额由出借方评估审批后确定)，用于经营周转及消费或装修，乙方接受委托。

## 二、甲方职责：

- 1、提供借贷所需的真实性材料；
- 2、积极配合办理相关手续；
- 3、维护乙方权益。

## 三、乙方职责：

- 2、全面协调甲方与金融机构的关系；
- 3、维护甲方权益。

## 四、甲方须承担的费用：

- 1、利息(详见甲方与出借方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约定)；
- 3、定金元；
- 4、居间服务费元，甲方须在出借方审批成功，在房管局或其他相关部门办妥相关手续后一次性将贷款总额的居间费支付到乙方(定金冲抵居间费用)。

## 五、违约责任：

- 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及甲方未能达到担保或金融机构及个人贷款条件造成无法贷款的，乙方对此不承担违约责任。

## 六、其他：

- 1、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在履约完毕后自行终止；
-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

力;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4、本合同内容双方均有义务保守机密, 不得擅自对外泄露;
- 5、每笔贷款因不可抗力因素未能办成收取元劳务费, 每份评估报告收取二百元手续费(由计估公司收取), 其余费用全部退还。

年月日年月日

## 2023年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9篇)篇五

贷款抵押权人: \_\_\_\_, 以下简称乙方。

###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 \_\_\_\_元整。
2. 贷款用途: 本贷款只能用于\_\_\_\_的需要, 不得挪作他用, 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述贷款总金额下, 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 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 由双方分别商定。从第二期贷款起, 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表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 并将其中的一份送交\_\_市公证处公证, 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 \_\_个月, 即自\_\_年\_\_月\_\_日起, 至\_\_年\_\_月\_\_日止。

4. 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及计息方法，按照中国\_\_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_\_天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_\_次提取。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它收入。如甲方要求用其它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

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_\_年\_\_月\_\_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 抵押物名称：\_\_\_。

2. 制造厂家：\_\_\_。

3. 型号：\_\_\_。

4. 件数：\_\_\_。

5. 单件：\_\_\_。

6. 置放地点：\_\_\_。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_\_\_。

8. 抵押期限：\_\_\_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 (一) 乙方的义务：

1. 对甲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将抵押

#### (二) 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贷款本息。
3. 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_\_\_，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6. 抵押物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_\_\_分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

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贷款本息。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_\_\_%的罚息。

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_\_\_%的利息。

4.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贷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五条 其它规定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 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 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合同书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 4. 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

借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六条 有关本合同的费用承担

有关抵押的估计、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 第七条 本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系经\_\_\_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甲、乙双方如任何一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八条规定，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

甲方：\_\_\_(章) 乙方：\_\_\_(章)

代表人：\_\_\_(签字) 代表人：\_\_\_(签字)

地址：\_\_\_ 地址：\_\_\_

银行及帐号：\_\_\_\_ 银行及帐号：\_\_\_\_

订立时间：\_\_年\_\_月\_\_日

订立地点\_\_\_\_

## 2023年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9篇) 篇六

第一条 甲方以“质押权利清单”所列之权利设定质押。

第三条 甲方保证对质押的权利依法享有所有权。

第四条 甲方应于年月日将质押的权利凭证交付乙方占有并同时向乙方支付保管费元。

第五条 质押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质物保管费用\_\_\_\_\_及实现贷款债权和质权的费用\_\_\_\_\_ (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六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鉴定、保管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1) 在借款人全部履行借款合同债务后，乙方向甲方赔偿；

(2) 如借款人未能全部履行借款合同债务，乙方的赔偿责任可因未得到履行的借款合同债务而部分或全部抵消。

第九条 非因乙方过错导致质押的权利价值减少，甲方应在三十天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十条 质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予、转让、兑现、再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质押的权利。

第十一条 质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兑现质押权利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其所担保的债权。

1. 到期兑现用于提前清偿贷款；
2. 转换为定期储蓄存单继续用于质押；
3. 用乙方认可的等额债券、存款单调换到期债券、存款单。

第十三条 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清偿债务，乙方有权以质押权利折价或以拍卖、变卖、兑现质押权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实现质权。

1. 甲方被宣告破产或被解散；
3.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死亡、宣告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使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或借款人有《借款合同》第十三条第3项约定的违约情形等。

第十五条 甲方因隐瞒质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乙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质押担保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用甲方存款帐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六条 乙方依法处分质押权利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1. 支付处分质押财产所需的费用；

2.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利息;

3.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本金、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

4. 支付其他费用。

第十七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 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甲方违反本合同自愿接受强制执行;

第十九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 经协商解决达不成一致意见, 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条 本合同签订后自甲方将权利凭证交付乙方占有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份。

甲方: (公章或印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个人(签字): \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乙方: (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 2023年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9篇) 篇七

贷款抵押权人： ，以下简称乙方。

##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 元整。
2. 贷款用途：本贷款只能用于 的需要，不得挪作他用，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述贷款总金额下，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由双方分别商定。从第二期贷款起，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并将其中的一份送交 市公证处公证，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 个月，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4. 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及计算方法，按照中国 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 天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 次提取。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  
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它收入。  
如甲方要求用其它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

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 年 月 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 抵押物名称： 。

2. 制造厂家： 。

3. 型号： 。

4. 件数： 。

5. 单件： 。

6. 置放地点： 。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 。

8. 抵押期限： 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一) 乙方的义务：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抵押物权消失。

(二) 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贷款本息。
3. 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6. 抵押物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 分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贷款本息。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 %的罚息。
3.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或有其它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贷款，并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已贷的本息。乙方有权从甲方

在任何银行开立的帐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 %的利息。

4.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贷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五条 其它规定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 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 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合同书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 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六条 有关本合同的费用承担

有关抵押物的评估、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 第七条 本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系经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甲、乙双方如任何一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八条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

甲方：（章） 乙方：（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银行及帐号： 银行及帐号：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 2023年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9篇) 篇八

姓名：电话：

身份证号码：

地址(地址)：

姓名:电话:

身份证号码:

地址(地址):

姓名:电话:

身份证号码:

地址(地址):

姓名:电话:

身份证号码:

地址(地址):

借款人(乙方):

名称: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地址):

担保人(丙方):

地址(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力:

营业执照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及其他相关法律，甲、乙、丙三方经平等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项下贷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_ (大写)，\_\_\_\_\_ (小写)，贷款用途为\_\_\_\_\_。

未经甲方和丙方同意，乙方不得改变本合同规定的贷款用途。

第二条贷款期限为个月，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借款月利率%。付息方式为按月付息，每月10日(含)支付当月利息。遇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到期贷款利息随本清。

第三条甲方应在本合同及反担保合同签订、抵押或公证后的第二天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贷款，乙方的实际提款日期和还款日期以到期账单记载的日期为准。

第四条乙方偿还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的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无论乙方与其他方签订的任何其他合同中是否对还款资金来源有任何约定，该约定均不影响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

第五条根据乙方的担保申请，丙方愿意对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全部贷款的当天向丙方支付担保费和咨询服务费。如果乙方未能按时还款，丙方应在贷款到期后三天内赔偿甲方。当甲方将本合同项下包括贷款本息在内的全部债权转让给丙方时，丙方将成为乙方的债权人，并享有本合同项下甲方对乙方享有的全部权利。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有权对乙方提供的与本贷款相关的所有材料和文件的合法

性和真实性进行调查。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不得提前终止合同。

3.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贷款时间足额向乙方支付全部贷款，以确保贷款资金的合法来源，因资金来源问题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 第八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用途提取和使用贷款。

2. 对贷款提供的所有资料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3. 自觉接受甲方和丙方对本合同项下贷款使用情况及相关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调查、了解和监督，有义务提供相关期间的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及其他报表。

5. 承担本合同项下除担保费和咨询服务费以外的相关费用，包括公证、鉴定、评估和登记费用。

6. 收到甲方和丙方发出或以其他方式送达的催收函后，应在3天内将回执寄回给对方。

7. 如发生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合资、合并、兼并、联营、分立、减资、股权变动、重大资产转让等影响甲方权益实现的行为，应至少提前30天通知甲方和丙方，并取得双方书面同意；否则，在全部债务清偿之前，不得实施上述行为。

8. 住所、通讯方式、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等商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在相关事项变更后7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和丙方。

9. 如发生对其正常经营构成威胁或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其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重

大经济纠纷、破产、财务状况恶化等。，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和丙方。

10. 如遇停业、解散、停业整顿、吊销营业执照或注销，应在事后5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和丙方，并保证立即偿还贷款本息。

11. 乙方应配合丙方进行保险后管理和风险监控。

12. 甲方实际向乙方发放贷款当日，乙方应向丙方支付人民币元的定金，合同期满及相关手续结清后，丙方应全额无息退还定金。

## 第九条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审查乙方提交的与本贷款相关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 要求乙方提供法律和合同约定的抵押(质押)反担保方式，依法办理抵押(质押)手续，或提供法律约定的反担保担保手续。

3. 对被担保借款人进行担保后管理、风险监控、贷款催收和法律追偿。

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未按期支付贷款本息，丙方有权执行财产抵押(质押)，实现抵押(质押)权，并要求反担保保证人赔偿后履行义务。

6. 按照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 第十条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在每月10日前(含10日)支付利息，导致丙方代付利息(节假日顺延)，则自逾期之日起，乙方每天向丙方支付贷款金额5%的滞纳金。

2. 如果丙方因乙方未能按期足额履行对甲方的还款义务而向甲方提前还本付息，乙方应无条件向丙方支付全部预付款，并向丙方支付预付款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同时，丙方每天向乙方收取预付款金额千分之五的滞纳金(按实际天数计算)。因乙方原因导致诉讼或执行的，利息、违约金、滞纳金、赔偿金等。所涉及的费用应按本合同的有关规定计算，直至执行完毕。

3. 如乙方拒绝履行还款义务或无法清偿欠款，导致丙方采取相关措施追偿的，乙方应向丙方支付采取相关措施所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元。

4. 在贷款期间，如乙方在丙方保留的联系方式、实际居住地、工作单位发生变化，导致无法与乙方取得联系或乙方未能主动按期还款，最终导致丙方催收的，每次发生上述行为，乙方应向丙方支付1000元违约金。

第十一条乙方提前还款，须征得甲方和丙方同意，除按实际月数支付利息(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一个月计算)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一个月的利息作为提前还款违约金。

第十二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如需公证，经公证后生效)。本合同如有争议，合同各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乙方自愿接受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公证部门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与到期借款凭证同时生效。

第十五条补充说明

丙方已要求各方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各方要求制定了相应的条款，合同各方对本合同的含义有

一致的理解。

贷款人(甲方)签字:

借款人(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代理人)签名:

担保人(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代理人)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2023年福元运通贷款合同 贷款合同(9篇) 篇九

###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 人民币\_\_\_\_\_元整  
□rmb\_\_\_\_\_□□

2. 贷款用途: \_\_\_\_\_。

3. 贷款期限: 本次贷款期限为\_\_\_\_\_年,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贷款利率: 本贷款利率及计息方法, 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利率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本次贷款为一次性支取, 支取时间为本协议

生效后的\_\_\_\_\_日内。

6. 贷款的偿还：甲方保证在本协议规定的贷款期限内，即分别在\_\_\_\_\_年至\_\_\_\_\_年的\_\_\_\_\_月\_\_\_\_\_日按期向乙方支付当年利息，\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乙方偿还全部本金并支付当年利息。

7. 本协议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 第二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乙方的义务：应按照本协议约定及时将贷款交付甲方。

甲方的义务：应严格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时间还本付息。

## 第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未按协议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协议规定使用贷款，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100%的罚息。

3. 甲方如在本协议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有其他违约行为，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已贷的本息。

## 第四条 其他规定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限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 甲方与第三方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2)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中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或本协议中的某一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新的协议前，本协议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 第五条 本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1. 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2. 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